

证券代码：870686

证券简称：国信节能

主办券商：天风证券

## 景德镇市国信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7月23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召开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4年7月18日以直接送达、电话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方志华
- 会议列席人员：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及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决议合法有效。

#####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 二、议案审议情况

##### （一）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董事长暨法定代表人变更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公司于近日收到董事长方志华先生因工作调整递交的请求辞去其所担任的

公司董事长的辞职报告。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为了更好的实现公司的经营管理，结合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现选举雷强华先生为公司董事长，任职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为止。根据《公司章程》“第七条 董事长为公司的法定代表人”的规定，公司法定代表人同步变更为雷强华先生。公司将按照有关规定尽快完成法定代表人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具体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登记为准。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二）审议通过《关于提名于兴凰先生为公司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景德镇市国资运营投资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党委提议，董事冯鑫先生于近日向公司董事会递交了辞职报告。鉴于董事冯鑫先生辞职后，导致公司董事会人数低于章程规定人数要求，为确保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进行，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董事会提名于兴凰为董事候选人（简历见附件）。任期自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为止。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三）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财务负责人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因公司原财务负责人雷强华先生工作岗位变动，雷强华先生拟辞去公司财务

负责人职务。为完善公司治理需要，根据公司总经理提名，同意聘任谢飞先生为公司财务负责人。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四）审议通过《关于子公司聘请技术咨询服务机构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提升景德镇国控集团及下属新能源产业板块子公司在新能源领域的持续协同发展，促进公司在新能源领域的创新与项目开发，公司下属子公司——江西国信新能源有限公司拟与北京悠光科技中心签订《技术咨询服务协议》，聘请其及其专家提供开展产业发展规划、技术研发、产学研活动、生产制造、项目投资、交流培训、能力建设、平台建设、高新技术企业等方面咨询服务。每月技术咨询费 2 万元（含税），合同期限一年，合同总额 24 万元。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五）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现提请董事会作为召集人，即日发出关于召开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审议董事会提交的需要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一）景德镇市国信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景德镇市国信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7月24日